

28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

第6審查會審查意見

一般議案-市府提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

開會期間請攜帶與會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第6審查會審查議案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10時0分

地點：第6審查會會議室

出席：陳啟能 蔡健棠 馬見 Lahuy · Ipin 陳錦錠 宋明宗

林國春 李倩萍 蘇泓欽 廖先翔 彭一書

列席：陳潤秋 項正川 林惠萍 陳俊龍

主席：陳召集人啟能

記錄：沈秋宏

主席報告：〈略〉

一、討論事項：

審查議案

市府提案：1 案

合計：1 案

以上各案審查意見詳議案目錄附后

二、衛生局業務簡報：衛生局智能醫療照護-轉型後的衛生所。

散會：11時6分

主席 陳 啟 能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議案

第6審查會

案號	類別	提案機關 或提案人 或請願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或 勸查意見	大會決議
市提一	衛生	新北市政府	為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本府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請同意由市庫先行墊付經費新臺幣210萬元整，提請審議。	同意墊付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提案單

審查會別：第6審查會

案號：第1案

議案案別：市府提案

類別：衛生

提案機關：新北市政府

來文字號：新北府衛健字第1120952020號

案由：為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本府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請同意由市庫先行墊付經費新臺幣210萬元整，提請審議。

說明：詳如附後提案表

辦法：詳如附後提案表

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大會決議：

新 北 市 議 會 提 案 表

提案單位	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字號	民國112年5月22日新北府衛健字第1120952020號		
審查會別	第六審查會	編號		類別	衛生
案由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本府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112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210萬元,113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140萬元,共計350萬元整,請同意由市庫先行墊付112年度經費210萬,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5月1日國健社字第1120260547號函及本府112年5月17日市政會議通過辦理。</p> <p>二、本案總經費350萬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核定補助112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210萬元,113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140萬元,需墊付112年度中央款210萬元。</p> <p>三、因是項補助經費未及編列年度預算,為使計畫之相關籌備及規劃作業順利執行及爭取時效,擬請同意由市庫先行墊付,並俟本府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歸墊轉正。</p>				
辦法	審議通過後,本案經費得支用,並循預算程序辦理帳務轉正。				
決議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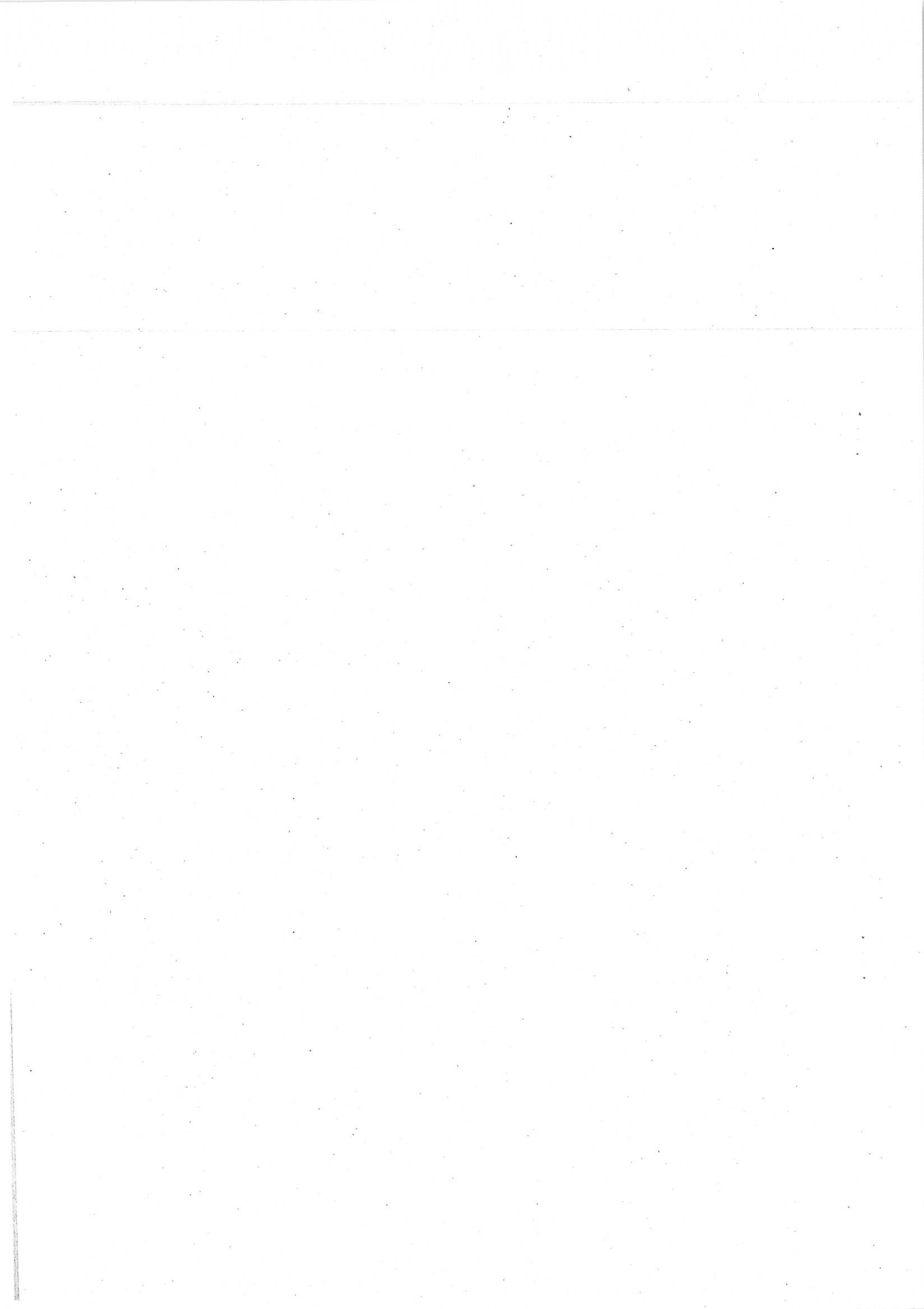
衛生業務
|
衛生業務

衛生業務
|
衛生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5121200201 衛生業務-衛生業務	承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預算金額	2,100千元
--------------------	--------------------------	------	----------	------	---------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本提墊案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5月1日國健社字第1120260547號函，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提供社區長者整合性多元運動健康促進服務，並由運動指導員或相關醫事人員提供個別化運動指導服務，增加長者身體活動的可近性，預防及延緩長者失能。</p> <p>二.預期成果：如期完成。</p>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2,100,000	收支併列2,100,000元(中央補助2,100,000元)
02公共衛生及預防保健				2,100,000	收支併列2,100,000元(中央補助2,100,000元)
2000 業務費				2,100,000	收支併列2,100,000元(中央補助2,100,000元)
203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1,393,000	1,393,000	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之講師鐘點費及處理一般或特定工作所聘請專業講師之出席費等辦理計畫相關費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5月1日國健社字第1120260547號函)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707,000	707,000	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經常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所需材料費、租金及臨時工資(含保險費)等辦理計畫相關費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5月1日國健社字第1120260547號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

地址：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

聯絡人：任姿樺

聯絡電話：02-25220717

傳真：02-25220768

電子郵件：cathyjen@hpa.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

發文字號：國健社字第11202605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核定經費表、2.核定計畫書，各1份 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attach.doc1.hpa.gov.tw>)以文號：1120260547及認證碼：0661902C19下載附件檔案

主旨：有關本署補助貴府辦理「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經費核定乙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10年至111年布建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112年-113年)」申請作業須知辦理，及兼復貴府112年3月29日新北府衛健字第1120585464號函。
- 二、本案修正後再審之1處據點(新北市貢寮區雙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本次經再次審查後計畫通過。爰貴府申請本計畫之7處據點，112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以下同)210萬元，113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140萬元，共計350萬元整。經費用途明細詳如經費核定表，請確實依核定補助項目辦理。

三、本計畫執行期間，說明如下：

(一)112年度計畫：

- 1、百齡堂-學生活動中心1樓(執行單位：聖約翰科技大學)、樂活健康促進中心-景觀樓(執行單位：新北市新莊國民運動中心)、新北市萬里區衛生所銀髮健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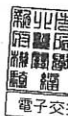
賴亭穎

衛生局



1120811608

(2023/05/01)



俱樂部(執行單位:新北市萬里區衛生所、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與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博祖克樂鄰健康俱樂部(執行單位:新北市私立聯順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新北市金山區銀髮健身俱樂部(執行單位:聖約翰科技大學)與臺北大學運動中心(執行單位: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自112年3月8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2、新北市貢寮區雙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執行單位:體超企業社):自112年4月28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二)113年度計畫: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四、有關本案經費撥付,說明如下:

(一)112年度補助經費,請貴府掣210萬元整之領據及納入預算證明書,註明撥入戶名、銀行別、帳號等(領據抬頭: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事由:112年國民健康署補助辦理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經費)函送本署辦理款項撥付。

(二)113年度補助經費,請貴府先辦理納入地方預算相關事宜,並於113年度長照基金核定且可動支時,掣140萬元整之領據及納入預算證明,註明撥入戶名、銀行別、帳號等(領據抬頭: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事由:113年國民健康署補助辦理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後續營運計畫經費)函送本署辦理款項撥付。

正本:新北市政府

副本:

交換戳記
112/05/01 10:57